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本行于2022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3月30日在郑州市商务外环路22号郑州银行大厦现场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6人，实际出席监事6人，其中，外部监事徐长生先生以电话接入方式出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和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长赵丽娟女士主持。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本行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度报告内“第八章 监事会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提名委员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督委员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本行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行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预案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考虑了当前的经济发展和金融监管形势等因素，符合本行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有利于本行可持续健康发展。

本议案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环境、社会、管治）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行 2021 年度社会责任（环境、社会、管治）报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行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内控制度建设全面，内控制度执行到位，内控制度监督有效。本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本议案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报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报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三、备查文件

本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3月31日